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潞化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29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双塔西街 72 号潞安戴斯酒店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23,136,2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8528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军祥先生主持，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7人，独立董事李文华先生因出差未列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金安钦先生因出差未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891,280	97.8128	7,031,648	2.1235	210,600	0.0637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新一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赵哲军	904,134,166	97.9415	是
2.02	朱壮瑞	901,984,385	97.7086	是
2.03	成晓宇	904,022,902	97.9295	是
2.04	孙军昌	906,894,409	98.2405	是
2.05	闫广宏	904,559,525	97.9876	是

3、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新一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王东升	905,167,524	98.0535	是
3.02	李文华	904,334,652	97.9632	是
3.03	杨志军	904,021,887	97.9294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4,293,956	66.3717	7,031,648	32.6503	210,600	0.9780

2、累积投票议案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新一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赵哲军	2,534,146	11.7669	是
2.02	朱壮瑞	384,365	1.7847	是
2.03	成晓宇	2,422,882	11.2502	是
2.04	孙军昌	5,294,389	24.5836	是
2.05	闫广宏	2,959,505	13.7419	是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新一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王东升	3,567,504	16.5651	是
3.02	李文华	2,734,632	12.6978	是
3.03	杨志军	2,421,867	11.2455	是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的第1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西潞安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592,002,700股，依法回避表决。
- 2、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非独立董事为：赵哲军、朱壮瑞、成晓宇、孙军昌、闫广宏；独立董事为：王东升、李文华、杨志军。上述8人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远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太原）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亚琼、王秀芝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